

# 危害辨識

# 滅蟻樂(Mirex)

H 卡 6-1 頁

聯合國編號: 2761  
(Mirex)  
滅蟻樂

製表日期: 107 年版

## 危害特性

### 毒性特性

- ◎ 容許濃度 PEL-TWA : -
- ◎ 容許濃度 PEL-CEILING : -
- ◎ 動物半死劑量(LD50) :  
800mg/kg(兔子、皮膚)  
235mg/kg(大鼠、吞食)  
2000mg/kg(大鼠、皮膚)
- ◎ 動物半死濃度(LC50) : -
- ◎ 主要症狀 :  
中樞神經效應、呼吸不適和異常、皮膚發炎、肌肉過度刺激、肌肉抽動、抽搐、頭痛、噁心、嘔吐、全身不適、頭暈、腦波異常、氣痙瘡、皮膚嚴重變色、毛髮生長過多、彈性組織退化、陰莖膜出現疤痕、接觸性皮膚炎、流淚、結膜發紅、異物刺激、腹瀉、胃痛、萎靡、焦慮、興奮、共濟失調、無力、感覺異常、顫抖、昏迷、呼吸衰竭、心室震顫、肝肥大、呼吸困難、咳嗽、呼吸道狹窄、喉嚨痙攣、癲癇、精神錯亂、溫熱感、排尿困難、血壓改變、不規則心律、如坐針氈、坐立不安、易怒、麻木、口吐白沫、臉部扭曲、四肢劇烈抽搐、四肢僵硬、心搏快速、抑鬱、缺氧、腎發炎、腎損傷、貧血
- ◎ IARC : Group 2B- 可能人體致癌

### 火災爆炸特性

- ◎ 外觀 : 白色結晶固體
- ◎ 氣味 : 無味
- ◎ 沸點 : /
- ◎ 熔點 : 485°C (分解)
- ◎ 蒸氣壓 :  $3 \times 10^{-7}$  mmHg(25°C)
- ◎ 蒸氣密度 : /
- ◎ 閃火點 : -
- ◎ 爆炸界限 : -
- ◎ 滅火時可能遭遇之特殊危害 :  
輕微火災危害。
- ◎ 滅火時可能遭遇之特殊危害 :  
粉塵/空氣混合物可能會起火燃燒或爆炸。

### 反應性

- ◎ 安定性 :  
正常狀況下安定
- ◎ 特殊狀況下可能之危害反應 :  
氧化劑 (強) : 火災及爆炸危害。
- ◎ 應避免之狀況 :  
1. 避開高溫、火焰、火花及其他引火源。  
2. 避免產生粉塵。3. 遠離水源及下水道。
- ◎ 應避免之物質 :  
氧化性物質。
- ◎ 危害分解物 :  
多種分解產物、鹵化物、碳氧化物、光氣。

Copyright 2018 ITRI 工業技術研究院

※本資料為協助諮詢人員在短時間內有效的檢索資料及現場人員下達決定，迅速鑑定意外中存在物質的類別及緊急應變的處置方法，但無意以之替代人員對各物質的專業知識判斷。

### 請優先考量下列之事項：

- \* 視事故狀況連絡供應商、消防及緊急處理單位以尋求協助
- \* 搶救者須按救災設備的個人防護設備完整穿戴，方可進入災區救人

### 急救處理原則

- (1) 不管吸入性、接觸性或食人性中毒之傷害，均可先給予 100%氧氣。
- (2) 若意識不清，則將患者置於復甦姿勢，不可餵食。
- (3) 若無呼吸、心跳停止，在不以口對口方式下，可施予心肺復甦術(CPR)。
- (4) 立即請人幫忙打電話給 119 求救。
- (5) 立即送醫，並告知醫療人員。
- (6) 救護人員到達前，則依不同暴露途徑處理。

### 個人防護裝備

#### 任何可偵測到的濃度

- ◎ 呼吸防護具：可能接觸其粉塵時使用全面式防護面具
- ◎ 橡膠手套
- ◎ 防止毒物滲透之工作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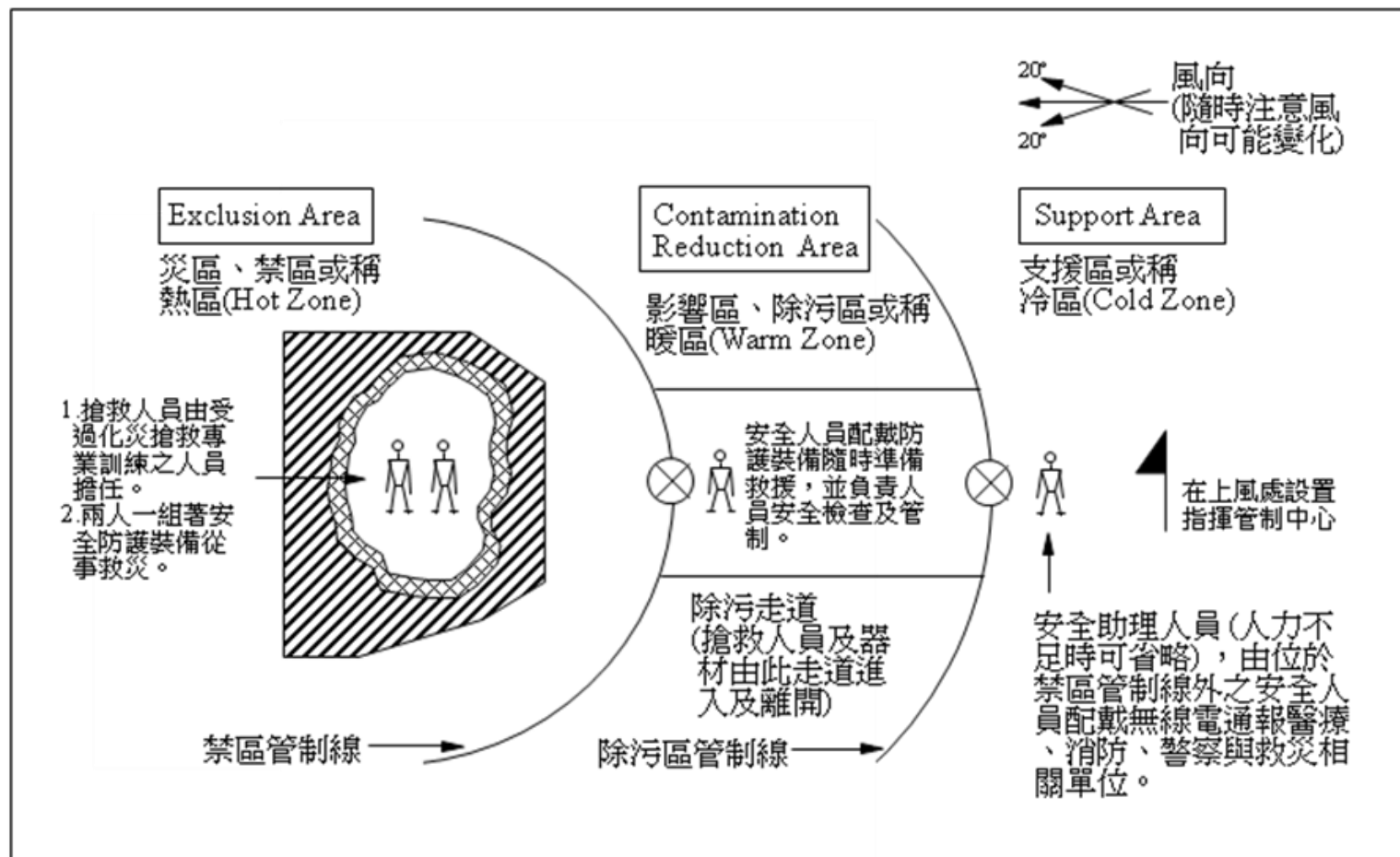
#### 逃生

- ◎ 逃生型自攜式呼吸防護具

### 洩漏著火處理方案

- ◎ 切斷、移開所有引火源，在人員可接近之狀況下，設法阻止或減少溢漏。
- ◎ 視事故狀況；請連繫供應商、消防緊急處理單位，以尋求協助。
- ◎ 人員需先撤離洩漏區，不要有接觸或穿越洩漏污染區域之狀況。
- ◎ 依現場地勢考量，保持人員位於上風處，遠離低窪，通風不良處。
- ◎ 僅由受過訓之人員負責清理，處置之工作，人員必須有適當的防護裝備避免任其流入下水道或其他密閉空間。
- ◎ 在安全距離外的上風處滅火。
- ◎ 火場中可能放出有毒煙霧。

發生洩漏事件，對於固體，隔離逸散或溢漏區域周圍至少 25 公尺區域作為立即預防警戒措施



Copyright 2018 ITRI 工業技術研究院

※本資料為協助諮詢人員在短時間內有效的檢索資料及現場人員下達決定，迅速鑑定意外中存在物質的類別及緊急應變的處置方法，但無意以之替代人員對各物質的專業知識判斷。

管理系統的建立其主要功用是當意外事故發生，搶救人員各司其責，有條不紊，以縱向上下溝通，將混亂的災害現場條理化。當事故現場人力不足或較小規模時，其任務分組可依現況適當的調整。

應變小組	職 掌
廠區應變指揮官 (總應變指揮官)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救災作業之協調與狀況掌握</li> <li>現場疏散作業命令之下達</li> <li>與安管中心代表至現場實施救災作業之協商</li> <li>協調廠外支援作業</li> </ul>
應變指揮官助理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協助指揮官進行指揮作業</li> <li>協助現場救災人員之調派</li> </ul>
1.安全官(SAFETY) (警戒)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依應變指揮官指派，隨同外界代表現場查勘</li> <li>救災技術指導</li> </ul>
2.連絡官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政府通報業務調</li> <li>毒災聯防小組協調救援</li> </ul>
3.發言官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發佈新聞稿</li> <li>敦親睦鄰</li> </ul>

應變小組	職 掌
現場指揮官 (救災負責人)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現場救災與化學物質處理作業之指揮與佈署</li> <li>支援需求之提出</li> <li>人力支援之機動調派</li> </ul>
通報連絡人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依指示與現場指揮聯繫</li> <li>通報現場處理現況</li> <li>請求支援協助</li> </ul>
救災資訊班 (後勤、供應)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防護救災器材提供</li> <li>物質安全資料及協助災變分析</li> <li>後援協助</li> <li>現場環境監測</li> </ul>
救 護 班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傷患急救</li> <li>駕駛救護車</li> </ul>
搶 救 班 (消防)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現場救災與化學物質處理作業、搶救洩漏遮斷、修護、消防</li> </ul>

※本資料為協助諮詢人員在短時間內有效的檢索資料及現場人員下達決定，迅速鑑定意外中存在物質的類別及緊急應變的處置方法，但無意以之替代人員對各物質的專業知識判斷。

\* 依行動方案評估得之器材為主，以最快的速度取得可用之器材

\* 器材支援對象可考量：化學品供應商、製造商、同行廠商、甚至是器材供應商

\* 緊急應變器材支援之種類包括：

## 個人防護裝備（一）

◎ 搶救處理人員建議配戴：

- (1) 正壓式全面型自攜式呼吸防護具 (SCBA)
- (2) 氣密式連身型內背式防護衣(可拋式及耐用型)
- (3) 化學安全護目鏡
- (4) 護面罩
- (5) 防滲手套
- (6) 防護鞋 (靴)

## 個人防護裝備（二）

◎ 指揮、安全、除污處理人員配戴

- (1) 含有機蒸氣濾罐之氣體面罩
- (2) 逃生型自攜式呼吸防護具
- (3) 非氣密式連身型防護衣
- (4) 化學安全護目鏡、護面罩
- (5) 防滲手套(耐化式)
- (6) 防護鞋(靴)

## 洩漏滅火處理器材

◎ 洩漏：

- (1) 堵漏器：嵌片、栓塞、管線護套
- (2) 堵漏劑：修補劑、修補片
- (3) 鏟除工具
- (4) 幫浦
- (5) 抽氣設備

◎ 滅火：

- 一般：水、化學乾粉、二氧化碳、一般型泡沫
- 大火：一般型泡沫、水霧

- \* 保持洩漏區通風良好，且其清理工作須由受過訓之人員負責
- \* 對於消防冷卻用之廢水，可能具有毒性，應予收集並納入廢水處理系統處理

## 人員除污處理

- 自事故現場回到指揮中心前宜先作好裝備及工具的除污工作。
- 依除污站架設的路徑，進入除污站。
- 以大量水沖洗防護裝備及洩漏處理工具。
- 簡易測試是否有殘留，若有則再進一步清洗。
- 完成後依指示在特定區域將防護裝置脫除。
- 脫除之防護裝置及除污處理後的廢棄物宜置於防滲塑膠袋或廢棄除污容器中，待進一步處理。

## 災後處理

- 須依廢棄物清理法中有關於有害事業廢棄物規定清理。
- 建議用焚燒法處置。(需符合相關法令規範)。